

中共陕西省委组织部
陕西省教育委员会
陕西省经济贸易委员会 文件
陕西省人事厅
陕西省物价局

陕教发〔1996〕13号

-----★-----

关于陕西工商管理硕士(MBA)学院
招生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各地市委、各地区行署、市政府，省级各委、办、厅、局，各中央驻陕单位，各人民团体：

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需要，振兴陕西经济，为陕西工商企业和经济管理部门培养一大批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懂专业，善于经营，能卓有成效地组织与指挥社会化大生产的务实型、复合型的高级管理人才，省政府决定建立陕西工商管理硕士学院。现就陕西工商管理硕士学院招生工作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1、陕西工商管理硕士学院是经省政府批准建立的办学机构。校本部设在西安交通大学，同时挂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院牌子。另在西北工业大学、西北大学、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和西安理工大学设教学点。从1996年起开始招生。

学院立足于高层次、高质量管理人才的培养。主要进行工商管理硕士学历教育、学位授予和工商管理硕士同等学力教育。工商管理硕士学历教育和学位授予，属国家计划部分。西安交通大学从国家教委下达的招生指标中，每年为陕西招收部分学生，按国家有关规定统一招生、培养，颁发学历证明和授予学位。

工商管理硕士同等学力教育，为省内计划部分，主要属委托培养性质。招生规模和各教学点指标分配，由省教委根据我省实际提出初步意见，报省工商管理硕士教育指导委员会审定。同等学力教育，还包括可进行一定数量的工商管理硕士系列课程培训。省内计划部分按照与国家计划部分基本相同的标准，由学院统一招生考试，按统一教学计划进行分点培养。学院对各教学点的培养质量进行过程控制。

2、招生对象。陕西工商管理硕士学院招收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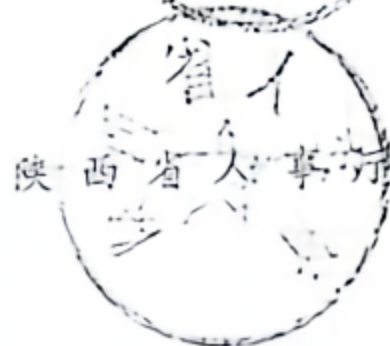
国家计划部分，按国家规定的报考条件执行。省内计划部分的招生对象为：年龄在40岁以下，具有大学本科学历（合同同等学力）和三年以上工作实践的各类工商企业和经济管理部门的在职人员，也可招收少数具有同等条件的党政管理干部。在职工商企业领导者的报名年龄可放宽到45周岁。由单位委培的学员，在录取前应与委培单位签订学成后回委培单位工作的合同。

3、学习年限。陕西工商管理硕士学院实行弹性学制，学员分脱产、半脱产和不脱产三种学习形式。全脱产学习时间为二年至二年半，半脱产或不脱产学习学员，视其修满学分和完成论文的情况决定学习年限。但最多不超过五年，最短不少于三年。学员在校学习时间累计不得少于半年。

4、毕业待遇。陕西工商管理硕士学院省内计划部分，学员修满规定学分和考试合格后，由学院发给写实性学力证明和结业证书，同时加盖各办学点所在学校印章和陕西工商管理硕士学院印章。学员在省内单位晋级和使用时，同工商管理硕士同等待遇。

各工商企业、经济管理部门和有关单位，应积极支持符合条件的优秀年轻干部报考陕西工商管

理硕士学院。



一九九六年七月二十五日